

# 義守大學「資料科學」跨領域微學程

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修正通過(107.06.06)

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修正通過(107.12.26)

## 壹、學程目的：

因應資訊科技高速發展，大數據(亦稱為巨量資料或海量資料)對相關產業及技術之影響，為提升本校學生在資料科學產業之競爭力而籌劃本學程。

## 貳、發展重點與特色：

(一) 以產業科技發展趨勢為起點，引導學生瞭解資料科學領域現況與未來，培養學生資料分析基礎能力。

(二) 訓練學生熟習大數據分析與處理，及相關之應用。

## 參、實施對象：

本校各學系(所)之學生於在校期間，得申請修習微學程。

## 肆、課程系統：

本微學程課程分有跨院學習基礎核心課程、核心課程與應用課程三類，每一類課程擇一修習，規定之結業總修習學分數為 9-10 個學分。其所修習之學分學程課程至少有 6 學分為非原學系課程。

## 伍、學程開始日期：107 學年度

## 陸、申請日期：依學校行事曆規定日期申請修讀本微學程。

## 柒、申請程序：

請向原就讀學系提出申請，經原學系系主任核准後，交由理工學院及電資學院共同成立之「資料科學」跨領域微學程委員會審核，通過後送交財務與計算數學系登記。

## 捌、修習證書：

學生修畢應修課程且成績及格者，由學程委員會審查確認並頒發證書，證書並記載所修習課程科目。

## 玖、主辦單位：

本微學程設學程委員會，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，共同規劃、討論及議決學程相關事宜。學程委員會之委員由財務與計算數學系系主任及理工學院、電資學院相關專長專任教師 2 人共同組成，財務與計算數學系系主任擔任召集人。



## 「資料科學」跨領域微學程課程表

本學程共計 9-10 學分，至少有 6 學分為非原學系課程。

序號	課程分類	系所	學分	課程名稱
1	跨域學習基礎核心	理工學院	2	產業科技導論與體驗
		電資學院	3	應用程式設計
2	核心	財數系	4	資料科學導論
		電資學院	3	資料科學與程式應用導論
3	應用	財數系	3	機器學習與資料分析

